

索引号:	11220000MB157230X9/2021-00417	分类:	安全生产监督;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	成文日期:	2021年01月20日
标题:	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印发《全省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2021年重点任务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文旅发〔2021〕19号	发布日期:	2021年01月22日

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印发 《全省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2021年重点任务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

吉文旅发〔2021〕19号

各市（州）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长白山管委会旅游和文化体育局、长春新区社会事业发展局、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文教卫体局，梅河口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各直属单位：

为扎实推进全省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按照省安委会工作部署和要求，省文化和旅游厅制定了《全省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2021年重点任务推进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1年1月20日

全省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2021年重点任务推进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吉林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计划》和《全省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总体安排，全力推进各地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2021年度工作任务落实，特制定此方案。

一、重点任务

各地要结合文旅行业实际，认真对照本地区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全面梳理 2021 年度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重点工作任务，要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确保专项整治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一）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一是各级文旅部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每季度至少安排 1 次专题学习，并指导好直属单位做好专题学习工作。二是通过线下集中培训、网络培训、在岗自学、参加文旅部及相关部门组织的培训等形式，对各级文旅部门安全监管干部开展安全培训，轮训覆盖率达 80%。三是纳入各级文旅部门年度公务员培训工作计划和年度宣传工作计划，并严格组织实施。四是各地在年度内组织开展具有行业特点的“安全生产月”、“白山松水安全行”以及安全宣传“五进”（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等活动不少于 3 次。五是推动市、县两级文旅部门充实安全监管队伍，提升监管人员工作能力。

（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专题。一是深入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五个必须落实”》等若干规定，强化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2021 年底前公共图书馆、博物馆、A 级景区等人员密集场所全部建立安全生产技术和管理团队。二是企业每年应至少评估一次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适用性、有效性和执行情况，并及时修订。三是推动公共图书馆、博物馆、旅行社、A 级景区等单位在 2021 年底前建立完善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四是督促企业加大安全投入，重点用于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五是推动图书馆、文化馆（站）、文博单位、重点 A 级景区等单位建立安全生产日检查、周调度、月总结和季报告制度，形成闭环管理的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六是按照国家行业标准和省级地方标准组织旅行社、A 级景区、星级饭店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建设，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七是完善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诚信、承诺公告、举报奖励和教育培训等制度。

（三）消防安全整治。一是加强公共文化服务场所、娱乐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文博单位、A 级景区、星级饭店等文旅重点场所以及消防设施、疏散通道等重点部位安全管控，严格落实每季度消防安全检查评估制度，及时整改隐患问题。二是督促企业落实全员消防培训，强化应急演练，各级文旅部门年度内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培训不少于 1 次，组织指导消防安全应急演练不少于 1 次。三是对文化娱乐场所、星级宾馆、A 级景区、文物建筑和博物馆等单位的消防安全问题集中开展排查整治，各级文旅部门全年开展消防安全督导检查不少于 3 次，其中会同消防救援部门开展督导检查不少于 1 次。四是持续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各地召开现场会，推广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典型经验做法。

（四）旅游包车安全整治。一是开展对旅游包车的专项检查治理，依法查处旅游包车中的违法违规行为。各级文旅部门会同应急管理、交通运输、公安等部门联合开展旅游包车专项检查全年不少于 2 次。二是加强旅行社租车环节管控，要求旅行社选用正规的汽车公司，严格审查旅游包车车辆和驾驶人的资质，签订规范的租车协议，严禁租用“黑车”。各级文旅部门要加强督导检

查，全年开展对旅行社租车环节的专项督导检查不少于3次。三是落实导游人员职责，要求导游人员按规定乘坐“导游专座”，在行程中提醒司机安全驾驶，提醒游客安全乘车。各级文旅部门通过现场督查和游客反馈等形式对随车导游履职尽责情况进行检查，全年检查不少于2次。

（五）冰雪旅游安全整治。重点对经营冰雪旅游项目的A级景区、大型冰雪娱乐活动、冬季渔业捕捞等重大旅游节庆活动、冬季旅游包车等领域进行安全整治。加强极端天气预警预报、景区人流管控、安全培训和应急救援演练。遇暴雪、冰冻等极端天气坚决封闭和停止运营存在重大风险的旅游区域和游乐项目。各级文旅部门年内组织开展冰雪旅游安全督导检查不少于2次，其中会同应急管理、市场监管、交通运输、体育、消防救援等部门开展联合检查不少于1次，指导冰雪旅游景区开展有针对性的安全培训和应急救援演练各不少于1次。

二、工作步骤

各地要严格按时间节点要求，深入推进本地区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年度工作共分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制定方案部署工作。各地于1月25日前制定完成本地区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2021年重点任务推进工作具体实施方案，并部署工作任务。

第二阶段：开展集中整治。2至12月，各地组织全面落实工作方案要求，建立“四个清单”台账，深入细致开展安全生产突出问题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逐项研究制定管控措施。要动态更新“四个清单”，每月3日前汇总上报上月进展情况。

第三阶段：定期调度汇总。省文化和旅游厅将定期调度各地专项行动推进情况，包括“四个清单”更新情况、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存在的突出问题以及阶段性工作总结等。

第四阶段：组织督查问责。省文化和旅游厅将采取“四不两直”明查暗访等方式，对各地专项整治部署落实工作进行督查检查。对敷衍应付、推进不力、进度滞后的单位进行重点督办，并严格追责问责。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地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做好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重要性，层层压实工作责任，主要领导要亲自安排部署、亲自组织实施、亲自跟踪问效。要统筹兼顾，协调推进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各项工作的有效落实。

（二）强化工作保障。各地要加强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力量，配齐配强工作人员，积极邀请相关部门专家开展精准指导服务，充分发挥工作专班作用，全力推进本地区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有效开展。

（三）强化整治效果。各地要紧盯本行业重点领域、重点地区、重点单位、重点部位，坚持从严从实，加大安全隐患整治力度。对严重非法违法行为，要严格落实“四个一律”等执法措施，确保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取得实效。

附件：1. 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2021 年度工作任务清单

2. 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问题隐患清单

3. 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制度措施清单

4. 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开展情况清单